

附件 1:

农安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
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农安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目前的主要职责是对城市管理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和处罚，行使下列范围内的行政处罚权：

（一）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行使市政管理（含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建筑市场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对未经规划部分批准搭建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对制造社会噪声、车辆运输及拆迁造成的粉尘污染、违规焚烧产生有

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排放油烟造成环境污染、违规处理城市生活垃圾造成水体污染以及违规处理医疗固体废弃物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七）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对在经营场所（店）外无照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法设置户外广告影响城市容貌行为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八）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对未经批准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车辆（含非机动车）不按规定停放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九）行使城市机动车辆清洗保洁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十）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规定的对在城市规划区内利用会道门、封建迷信活动，扰乱社会秩序，危害公共利益，损害他人健康或者骗取财务，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在城市规划区内对废品收购业违规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权（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处罚权除外）

（十一）行使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在城区室外流动执业和以行医为名走街串巷骗取患者钱物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无《食品卫生许可证》的街头流动餐饮、食品摊档的行政处罚权；

（十二）行使城市夜景灯饰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十三) 行使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或县人民政府确定确定的其它执法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办公室职责：文件收发报送、后勤保障、车辆管理、四防安全。

政治处职责：文字综合、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综治工作。

法制科职责：案件审核、法制培训、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审批、信访维稳。

财会科职责：人事、劳资、福利、职称评定。

督察科职责：负责日常督察、信访投诉、信访件办理等工作。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57.19	1757.19		一、一般公共 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1757.19	1757.1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97.42	197.42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十、卫生健康 支出	64.16	64.1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城乡社 区支出	1413.35	1413.35	
事业收入				二十一、住房 保障支出	9.34	9.34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1757.19	1757.19		本年支出 合计	1757.19	1757.19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1757.19	1757.19		支出总计	1757.19	1757.19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余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执法大队	1757.19	1757.19	1757.19															
合计	1757.19	1757.19	1757.19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2	197.4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42	197.4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61	131.6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81	65.81				
十、卫生健康支出	64.16	64.1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6	64.16				
事业单位医疗	64.16	64.1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13.35	931	482.3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3.35	931	482.35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13.35	931	482.35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34	9.34				
住房改革支出	9.34	9.34				
住房公积金	9.34	9.34				
合计	1757.19	1274.84	482.3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 年 结 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 年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当 年 预 算	上 年 结 转
一、本年收入	1757.19	1757.19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2	197.42			
				十、卫生健康支出	64.16	64.1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13.35	1413.35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34	9.34			
本年收入合计	1757.19	1757.19		本年支出合计	1757.19	1757.19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757.19	1757.19		支出总计	1757.19	1757.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2	197.42	197.4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42	197.42	197.4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61	131.61	131.6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81	65.81	65.81		
十、卫生健康支出	64.16	64.16	64.1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6	64.16	64.16		
事业单位医疗	64.16	64.16	64.1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13.35	931	828.96	102.04	482.3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3.35	931	828.96	102.04	482.35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13.35	931	828.96	102.04	482.35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34	9.34	9.34		
住房改革支出	9.34	9.34	9.34		
住房公积金	9.34	9.34	9.34		
合计	1757.19	1274.84	1172.8	102.04	482.3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72.68	1172.68	
基本工资	484.08	484.08	
津贴补贴	0.52	0.52	
奖金	40.34	40.34	
绩效工资	298.15	298.1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5	9.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61	131.61	
职业年金缴费	65.81	65.8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87	60.87	
住房公积金	9.34	9.34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39		584.39
专用材料费	5.0		5.0
办公费	30.4		30.4
邮电费	25.0		25.0
差旅费	2.0		2.0
水费	0.4		0.4
电费	3.6		3.6
工会经费	15.64		15.64
劳务费	501.83		501.8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3	0.63	
生活补助	0.52	0.5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1	0.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0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说明：

1、“202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55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9 人，离退休人员 36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聘用人员劳务费	聘用人员劳务费	执法大队	482.35	482.35							
合计				482.35	482.3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劳务费		
项目级次		一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2.35		
	其中：财政拨款	482.35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2025年完成聘用人员工资的发放，人员到位率100%，有效提升城市市容整洁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121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成本指标	发放工资成本	482.35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10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工资发放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率	10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757.19 万元，当年预算 1757.19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减少。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757.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57.19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57.19 万元，占 1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757.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4.84 万元，占 72.55%；项目支出 482.35 万元，占 27.45%。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18.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57.1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1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13.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34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7.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4.84 万元，占 72.5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172.80 万元，占 92.00%；公用经费 102.04 万元，占 8.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7.42 万元，占 11.23%，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住房保障（类）支出 9.34 万元，占 4.68%，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卫生健康（类）支出 64.16 万元，占 3.65%，城乡社区（类）支出 1413.35 万元，占 80.43%。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74.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2.8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2.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的预算拨款。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共有车辆 89 辆。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项目支出 482.35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劳务费的支出。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 年完成聘用人员工资的发放，人员到位率 100%，有效提升城市市容整洁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